

证券代码：002423

证券简称：中原特钢

公告编号：2014-032

## 中原特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相关事项获得国务院国资委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原特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近日收到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务院国资委”）《关于中原特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4]175号），主要内容如下：

国务院国资委原则同意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同意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以不超过3亿元现金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全部股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不超过50,301万股，其中控股股东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持股比例不低于67.42%。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还需经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等程序，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原特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4月19日